

2023 年度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概况

一、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主要职责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是深圳市坪山区维护社会治安、保障经济发展的执法机构，其基本职能是：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机构设置

分局内设情报指挥处、政治处、执法监督科、警务保障科、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警察大队、治安大队、反恐与机动训练大队、法制大队以及禁毒大队等 10 个业务部门，下辖坪山派出所、坑梓派出所、龙田派出所、石井派出所、马峦派出所、碧岭派出所等 6 个派出所。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分局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6,72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43.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5.01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45,580.4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163.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77.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5.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08.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812.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56,758.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21.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075.10
总计	30	57,833.69	总计	60	57,833.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812.47	56,8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3.41	34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3.41	34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328.41	32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634.30	45,63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45,634.30	45,63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4,924.78	14,92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08.38	24,10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3	机关服务	39.95	39.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729.52	2,72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567.98	3,56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63.70	26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3.56	3,163.56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1.91	3,16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5.40	37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86.51	2,7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72	77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4.41	1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41	1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31	76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3.31	76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01	8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01	8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5.01	8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8.45	6,80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8.45	6,80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3.97	2,163.9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3	购房补贴	4,644.48	4,644.4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758.59	25,988.52	30,770.0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3.41	328.41	15.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3.41	328.41	15.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328.41	328.41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580.43	14,924.78	30,655.65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45,580.43	14,924.78	30,655.65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4,924.78	14,924.78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08.38	0.00	24,108.38	0.00	0.00	0.00
2040203	机关服务	39.95	0.00	39.95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729.52	0.00	2,729.52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3,505.85	0.00	3,505.85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71.95	0.00	271.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3.56	3,163.56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1.91	3,161.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5.40	375.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86.51	2,786.51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72	763.31	14.4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4.41	0.00	14.41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41	0.00	14.41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31	763.3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3.31	763.3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5.01	0.00	85.01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01	0.00	85.01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5.01	0.00	85.0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8.45	6,808.4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8.45	6,808.4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3.97	2,163.9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44.48	4,644.4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72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43.41	343.4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5.0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5,580.43	45,580.4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63.56	3,163.5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7.72	777.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5.01	0.00	85.0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808.45	6,808.4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812.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758.59	56,673.58	85.01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21.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075.10	1,075.1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21.2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833.69	总计	64	57,833.69	57,748.68	85.0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6,673.58	25,988.52	30,685.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3.41	328.41	1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43.41	328.41	15.00
2010303	机关服务	328.41	328.41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5.00	0.00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580.43	14,924.78	30,655.65
20402	公安	45,580.43	14,924.78	30,655.65
2040201	行政运行	14,924.78	14,924.78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08.38	0.00	24,108.38
2040203	机关服务	39.95	0.00	39.9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729.52	0.00	2,729.52
2040220	执法办案	3,505.85	0.00	3,505.8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71.95	0.00	271.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63.56	3,163.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61.91	3,161.91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5.40	375.4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86.51	2,786.51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5	1.65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5	1.6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7.72	763.31	14.41
21004	公共卫生	14.41	0.00	14.4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41	0.00	14.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31	763.3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3.31	763.3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08.45	6,808.4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08.45	6,808.4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3.97	2,163.9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644.48	4,644.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27.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3.44
30101	基本工资	2,139.39	30201	办公费	288.22
30102	津贴补贴	14,124.86	30202	印刷费	2.30
30103	奖金	1,137.0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86.51	30207	邮电费	125.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3.3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6.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5.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3.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85	30213	维修（护）费	101.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8	30214	租赁费	0.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7.0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2	退休费	342.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32.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1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9.8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7.2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2.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30.9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28.4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52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504.15		公用经费合计	2,48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5.01	85.01	0.00	85.0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5.01	85.01	0.00	85.01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5.01	85.01	0.00	85.01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85.01	85.01	0.00	85.0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96.46	0.00	996.46	329.40	667.06	0.00	955.68	0.00	955.68	328.41	627.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总收入 57,833.6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6,812.4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727.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97.14 万元，下降 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较 2022 年减少；三是门禁系统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0.72 万元，下降 94.1%，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区财政实际安排 2 个项目的尾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总支出 57,833.69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56,758.5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5,988.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64.6 万元，下降 3.9%，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 30,770.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67.87 万元，下降 1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较 2022 年减少；二是门禁系统项目经费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6,812.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727.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597.14 万元，下降 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较 2022 年减少；三是门禁系统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0.72 万元，下降 94.1%，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区财政安排 2 个项目的尾款，金额较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6,758.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673.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652.83 万元，下降 2.8%，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减少政府投资项目投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5.0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85.0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追加 2 个项目的工程尾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55.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96.46 万元的 9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86 万元，下降 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55.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996.46 万元的 9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8.86 万元，下降 5.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328.4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29.4 万元的 99.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4 万元，下降 3.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627.2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667.06 万元的 9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5.46 万元，下降 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分局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厉行节约降低政府运行成本，严格控制会议、招待、差旅和公车使用等费用开支，压缩行政消耗性支出。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主要是 2023 年新购置 18 辆（报废 18 辆）公务用车，其中：新能源车为 15 辆、燃油车为 3 辆，从而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另外，公务车购置数也比上年少 1 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55.6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55.6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28.4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8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27.2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92 辆，主要用于分局公务用车日常执行警务业务以及车辆维护。因 2023 年我局购置 18 辆公务车（其中：纯电巡逻警车 15 辆），同时我局加大了公务用车管理，所以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度压减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交流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84.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39 万元，下降 1.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分局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厉行节约降低政府运行成本，严格控制会议、招待、差旅和公车使用等费用开支，压缩行政消耗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95.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7.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447.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58.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92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 13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9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分局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23 个，共涉及资金 30,738.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训练中心设备购置项目”“坪山安全教育体验馆建设工程项目”共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5.0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共组织对“动态系统建设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投入使用后，提高了发现智能化水平，提高了治安监控体系的应用效率，带动社会管理上的创新，有助于保障社会安全水平的提高。同时，项目建成后协助破案大幅度提升，效果显著。

我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727.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5.0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总结盘点 2023 年，我们深刻领会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党委工作理念，坚持底线思维，注重问题导向，敢于先行示范，全警埋头苦干，顺利通过辖区

大建设大发展对社会治安打防管控带来的巨大考验，各项工作以点带面、稳扎稳打、稳中求进、进中提质，推动警务工作和队伍建设实现跨越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我分局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动态系统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我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56,928.06 万元，执行数 56,812.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 年我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被评为“全国公安机关建设应用成效突出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规范执法已成为坪山一张全新名片；辖区治安良好态势持续巩固，刑事治安警情同比下降，严重影响安全感的打架斗殴警情下降，区绩效评估结果连续 4 年获 A+ 等次、排名驻区单位第一；基层基础工作取得新的突破，坪山派出所被评为全省创建第三批全国“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成绩突出集体，创新街面警务站、微信连心桥、警民会客室等治理新模式，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发现的问题及主要原因：1. 预算绩效观念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部门“重安排、轻管理”的观念还没有彻底消除，未能科学合理统筹预算资金使用，在绩效考核目标制定时未充分考虑资金使用效益或设定的目标难度较低，对绩效整体考核工作重视程度不够。2. 部分项目执行进度缓慢，立项、招标、验收等流程管理有待加强，导致预算执行进度不达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 我分局加强培训和指导，实

行集中学习、讲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分管财务领导及工作人员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理念；充分利用财会监督相关工作措施，督促各单位及时纠正；2. 我分局制定项目执行相关制度，由项目前期调研、立项、批复、下达预算、招标、签订合同、项目进度跟踪、付款程序等进行统筹计划，有效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动态系统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56.7 万元，执行数为 55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项目目标明确，进行了细化和量化分配，项目决策依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根据需要已制定实施规划，项目决策程序合规并履行了相应手续；2. 项目已竣工验收通过财政评审工作，正在运维阶段；3. 项目建设的进度、数量和质量均达到预期的目标，按照市公安局统一技术规范和数据标准联网应用平台，有效提高破案率和保障了社会安全水平。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